

证券代码：002091

证券简称：江苏国泰

公告编号：2024-65

转债代码：127040

转债简称：国泰转债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苏国泰	股票代码	0020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健	徐晓燕	
办公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中路国泰大厦 31 楼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中路国泰大厦 31 楼	
电话	(0512) 58988273	(0512) 58988273	
电子信箱	zhangjian@gtig.com	xxy@gtig.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7,630,363,126.33	16,575,699,283.26	16,583,740,951.22	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1,370,470.61	665,617,487.60	666,451,783.65	-26.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3,342,643.02	606,473,745.50	606,473,745.50	-1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07,258,473.91	808,926,015.46	815,667,546.45	-235.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1	0.41	-26.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32	0.33	-18.1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7%	4.63%	4.64%	-1.4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2,173,566,474.16	43,139,474,342.93	43,139,474,342.93	-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223,500,911.93	15,242,785,146.68	15,242,785,146.68	-0.1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8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99%	520,634,425.00	0.00	质押	88,030,000.00
张家港保税区盛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6%	121,405,604.00	0.00	质押	23,620,000.00
江苏国泰华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3%	41,130,693.00	0.00	不适用	0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2%	32,863,961.00	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0%	32,566,680.00	0.00	不适用	0
张家港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9%	29,192,307.00	0.00	不适用	0
上海纺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9%	25,890,000.00	0.00	不适用	0
张家港市凤凰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14,000,018.00	0.0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其他	0.82%	13,284,864.00	0.00	不适用	0
肖四清	境内自然人	0.65%	10,588,30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以上股东中，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家港保税区盛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江苏国泰华鼎投资有限公司 92% 的股权。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肖四清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0,588,300 股。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国泰转债	127040	2021 年 07 月 07 日	2027 年 07 月 06 日	398,715.80	第一年 0.20%、 第二年 0.40%、 第三年 0.60%、 第四年 1.50%、 第五年 1.80%、 第六年 2.00%、 到期赎回价为 108 元（含最后 一期利息）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9.15%	5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1,334.26	60,647.37
流动比率	2.19	2.15
速动比率	1.92	1.94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9.97	13.54
利息保障倍数	8.25	11.9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6.04	18.21

三、重要事项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181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7 日公开发行 4,557.4186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期限 6 年。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455,741.8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513.06 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4,228.80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127 号《关于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的鉴证报告》，对公司本次可转债实际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公司可转债（债券简称“国泰转债”，债券代码“127040”）已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上市交易，并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起进入转股期，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转债因转股减少 570,258,600 元（5,702,586 张，每张面值 100 元），转股数量为 64,075,597 股，剩余可转债余额为 3,987,160,000.00 元（39,871,600 张，每张面值 100 元）。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 2021 年 7 月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评级，跟踪评级结果为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维持“国泰转债”的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及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如下：

A、张家港国泰星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证明，截至目前，累计投资项目 1 个，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 500.00 万元；

B、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泰紫金与常州市武进区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金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石投资”）、金石润泽（淄博）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常州市武进区国泰金石新能源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能源产业基金”），新能源产业基金总募集规模 100,000.00 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69,000.00 万元，国泰紫金作为普通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新能源产业基金已完成工商登记并且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出资人民币 20,700.00 万元，国泰紫金实际出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新能源产业基金累计投资项目 4 个，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 15,210.73 万元。

C、公司子公司瑞泰新材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资本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上海平睿安禧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合伙企业的总认缴出资不低于 7.15 亿元人民币，其中瑞泰新材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5 亿元人民币，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的 69.93%。2024 年 5 月，合伙企业已完成工商登记并且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瑞泰新材实际出资人民币 700 万元。

3、2024 年 4 月 12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蔡建民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蔡建民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召集人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蔡建民先生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辞职申请自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

4、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补选娄健颖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5、2024 年 6 月，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设立的张家港市盈泰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持公司股份 4,962,439 股，增持金额为 3,654.9912 万元。增持完成后，盈泰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自 2021 年 2 月 3 日至 2024 年 6 月 7 日增持公司股票比例超 1%。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子燕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